

港諮詢立法監管虛資OTC

倡經營者向海關領牌 個人與個人買賣可獲豁免

特區政府昨日(8日)宣布就設立虛擬資產場外交易(OTC)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的立法建議展開公眾諮詢,為期兩個月至今年4月12日。政府發言人表示,立法建議是政府建立穩健及透明的規管環境,讓虛擬資產和Web3可持續地發展的重要舉措。擬議的虛擬資產OTC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可有效應對有關虛擬資產活動所涉風險,並保障投資者。當局建議新OTC牌照為期2年,持牌者可向海關關長申請續牌2年,同時考慮為現時在港經營的OTC店提供6個月過渡期。

◆ 香港文匯報記者 曾業俊



虛資場外交易服務商發牌制度 立法建議要點

- 1 要求任何人如在香港以業務形式提供任何虛擬資產與金錢現貨交易的服務,須向海關關長申領為期2年的牌照;
- 2 涵蓋所有虛擬資產場外交易服務,不論有關服務透過實體店或其他平台提供;
- 3 賦予海關關長權力,監督持牌人在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方面的合規情況,執行新制度的法定和規管要求;
- 4 提供6個月過渡安排,讓規管制度有效實施。

製表: 香港文匯報記者 曾業俊

全港現時約有200間實體虛擬資產OTC店,包括以自動櫃員機操作的OTC店正在運作。
資料圖片

諮詢文件指出,鑑於近年香港發生多宗詐騙案件涉及虛擬資產場外交易營運者,特別是一些OTC店涉嫌作為主要途徑之一,把零售投資者的資金轉移到有關懷疑詐騙計劃,例如就某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持牌地位作出虛假或具誤導性的陳述,因此,政府認為有需要,在《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下將該等OTC服務納入規管,以應對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風險,並保障投資者。根據執法機關初步實地觀察的粗略估計,全港約有200間實體虛擬資產OTC店(包括以自動櫃員機操作的OTC店)正在運作,以及約有250個數碼平台或活躍網上帖文在提供虛擬資產買賣服務。

須在港成立並有固定店舖

立法建議有4項重點,包括要求任何人如在香港以業務形式提供任何虛擬資產與金錢現貨交易的服務,須向海關關長申領為期2年的牌照,並須符合適當人選準則及其他海關關長認為相關的因素。而持牌虛擬資產場外交易營運者須遵守《打擊洗錢條例》附表所訂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規定和其他規管要求。值得注意的是,個人與個人(peer-to-peer)之間的虛擬資產買賣可獲豁免,除非該買賣構成其中一方的業務。為確保牌照申請人與本地有充分聯繫,以便當局作出

有效監管和監察,當局建議牌照申請人必須是在香港成立並有固定營業地點的公司,或在其他地方成立而在香港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註冊的公司。

擬設6個月過渡安排

此外,擬議制度將涵蓋所有虛擬資產OTC服務,不論有關服務透過實體店或其他平台提供。至於虛擬資產交易平台、持牌法團和認可機構因已受現行制度規管,當局建議上述實體所提供的OTC服務可免受新制度規管;而當穩定幣發行人發牌制度實施後,持牌穩定幣發行人亦可獲類似豁免。同時,擬議中的新法例將賦予海關關長權力,監督持牌人在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方面的合規情況,執行新制度的法定和規管要求;以及提供6個月過渡安排,讓規管制度有效實施。

政府在2022年10月發表的《有關香港虛擬資產發展的政策宣言》,表明在「相同業務、相同風險、相同規則」的原則下,政府致力就虛擬資產活動完善規管框架。就此,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615章)(《打擊洗錢條例》)設立的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已於去年6月起運作,規管交易平台的營運。

禁OTC經營虛擬資產換虛擬資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曾業俊) 虛擬資產場外交易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立法建議諮詢文件顯示,在受規管活動方面,立法建議持牌人可在其業務進行以任何虛擬資產轉換任何金錢,或以任何金錢轉換任何虛擬資產的現貨交易;至於以一種虛擬資產轉換另一種虛擬資產的交易,當局建議持牌人不得進行此類交易。換言之,有意提供虛擬資產之間轉換的服務提供者應考慮申請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牌照。

營運者不可暫存客戶虛資

另外,新制度建議持牌人只有在符合指定條件下才可將匯兌後的款項匯出,持牌人如提供法定貨幣匯款服務,須申請金錢服務經營者牌照。至於向客戶出售虛擬資產後把該等資產轉移,為緩減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風險,持牌人只會獲准把該等虛擬資產從其已登記的錢包轉至客戶能提供擁有或管轄證明的錢包。持牌人須向海關關長申請及登記所有用於其營運的錢包,並確保該錢包名單不斷更新。

文件又指,當局觀察到虛擬資產交易服務的營運者或會就顧客的虛擬資產提供臨時保管或暫存服務,作為其交易過程的一部分。考慮到該等臨時服務可涉及運作方面的風險和投資者保障的關注,就交易過程期間提供臨時保管或暫存服務的虛擬資產OTC服務營運者應否為擬議規管制度所涵蓋,以及應否就該等臨時服務訂立特定的規管要求,歡迎公眾提出意見。當局初步認為,除非這些為顧客保管或暫存虛擬資產的服務屬於臨時性質及為交易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否則持牌營運者不得提供該等服務。

至於虛擬資產OTC營運者可供客戶買賣的虛擬資產種類,當局考慮到該等營運者向一般投資者提供服務,因而須受更嚴謹的監管以確保充分保障投資者,當局建議虛擬資產OTC持牌人提供的服務,只可涵蓋在至少一所獲證監會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上供零售投資者交易的代幣,以及在擬議穩定幣發行人發牌制度落實後,獲監管局發牌的發行人所發行的穩定幣。

中銀香港新推「租樓易」貸款優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蔡競文) 為滿足租樓人士對資金的需求,中銀香港夥拍中原地產及中原按揭昨日推出「租樓易」貸款優惠,手續費低至每年2.5%,並為來港高端人才提供一站式安居服務,以滿足客戶的租樓買樓需要。中銀香港個人數字金融產品副總經理劉寶萍表示,新來港定居人士對按揭及私人貸款有一定需求,截至去年12月底,該客群透過中銀香港按揭申請筆數按年增長53%,而中銀分期「易達錢」私人貸款的申請筆數亦按年增長23%。

手續費低至每年2.5%

是次中銀分期「易達錢」——免息優惠為透過中原地產物色心儀租盤的客戶提供靈活資金,助其一筆過繳交全期租金以及按金和代理費等其他開支。貸款方案為客戶提供12個月或24個月的還款期選擇,合資格客戶可透過利息回贈獲利息豁免,手續費低至每年2.5%(即實際年利率可低至4.80%)。由即日起至4月3日,客戶只需透過中原按揭網站或手機應用程式於中銀香港中銀分期「易達錢」專頁線上提交申請,並在4月30日之前成功提取貸款,可獲688元的現金回贈。

金管局指港系統性重要銀行符LAC規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莊程敏) 金管局昨發布《香港吸收虧損能力規定實施報告》,介紹香港吸收虧損能力規定的實施程序、概述所取得的進展並總結金管局的觀察所得和相關政策期望。報告指,自去年1月1日起,具本地系統重要性認可機構(D-SIB)(滙豐、中銀香港、渣打、恒生及工銀亞洲)已符合各自的吸收虧損能力(LAC)的規定。

「吸收虧損能力」是指金融機構一旦瀕臨倒閉時可用於吸收虧損並支持資本重組的財務資源。在有序處置過程中,充足的吸收虧損能力至關重要,有助穩定瀕臨倒閉的金融機構,令其恢復至可持續經營的狀況,從而減低對金融穩定構成的風險。有關規定讓股東和吸收虧損能力債務票據持有人承擔虧損,有助抑制金融機構過度承受風險並保障公眾。

根據金管局《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銀行界)規則》,綜合資產總額超過3,000億港元的本地系統重要性認可機構應符合LAC規定,擁有足夠的外部吸收虧損能力。

LAC助增銀行體系抗禦力

報告指,LAC要求的實施推動D-SIB累積了大量非資本LAC資源,金額達3,520億港元,佔風險加權金額(RWAs)的5.9%。截至2023年6月底,D-SIB的LAC資源總額(包括資本及非資本LAC資源)為15,750億港元,佔RWAs的26.3%,國際最低要求僅為18%。

金管局總裁余偉文表示,建立充足的吸收虧損能力資源對提升銀行的處置可

行性和增強香港銀行體系的抗禦力尤其重要。他指,金管局將繼續與相關銀行緊密合作,通過持續的處置規劃過程,參考國際經驗以及因應不斷變化的經濟和市場狀況,以審慎和適切的方式建立和維持吸收虧損能力資源。

近日有市場消息指,由於有至少5家香港銀行,包括滙豐、恒生、中銀香港、渣打及工銀亞洲,以及資產總額超出門檻的非D-SIB銀行,或需要透過發行LAC認可的債務票據等方式來補充資本,以符合LAC規定,避免對金融系統構成風險。然而目前的利率環境,發債補充資本將會影響銀行的盈利。早前有議員建議金管局將資產門檻提高,不過在是次報告中,金管局再次強調,將繼續以總計3,000億港元合併資產作為規劃的門檻。

羅兵咸:今年港零售銷貨值增5%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岑健樂) 羅兵咸永道香港昨發布的《2024年香港零售業展望》指出,鑑於2022年的基數較低,加上香港與內地復常通關,令旅遊業復甦,因此香港零售業於2023年進入復甦期,零售業總銷貨價值較2022年同期增長16%,達4,070億元。展望2024年,羅兵咸永道消費市場行業亞太區、中國內地及香港地區主管合夥人鄭煥然表示,對零售業前景謹慎樂觀,料按年增長5%,達到4,280億元。他又認為,零售業持續復甦需要更多實質和持久的措施,建議政府舉辦更多區域性金融論壇和貿易展覽,以及國際體育和文化活動,包括藝術展覽、演唱會、奢侈品品牌時裝展以及其他長期性的世界級盛事。

「一簽多行」促遊客來港消費

鄭煥然解釋,增長5%的估算考慮了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地緣政治局勢以及香港股市和房地產市場的不確定性等一系列因素,這些因素將繼續影響本地經濟和消費市場。他指出,隨着全球利率預計將從

2024年第二季開始逐步下降,這有助股票和房地產市場復甦,至於人民幣升值則有助縮小內地與香港之間的物價差異,因此下半年零售復甦勢頭將更加明顯。香港居民的消費可能會轉移到本地市場,更多內地市民亦將來港旅遊和購物。

另外,自香港與內地復常通關以來,內地倉儲式超市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更廣泛的產品選擇、更優質的服務等優勢,成為香港居民新的購物熱點。然而該行預計,隨着人民幣走強,這種消費熱潮將會減退;相反,恢復內地遊客「一簽多行」則有望鼓勵更多遊客來港消費。

倡舉辦更多世界級盛事

隨着入境遊客數量持續回升以及香港市民出境旅遊熱潮趨於穩定,鄭煥然預計香港零售業將會改善。為振興零售業,香港政府推出了「你好,香港!」和「香港夜繽紛」活動,雖然這些活動可能在短期內有助提振消費及娛樂氣氛,但他認為,持續復甦顯然需要更多實質和持久的措施。為推動盛事經濟並重塑香港「盛事之都」



◆ 鄭煥然(右)建議政府舉辦更多區域性金融論壇和貿易展覽,以及其他長期性的世界級盛事。

美名,政府應舉辦更多區域性金融論壇和貿易展覽,以及國際體育和文化活動,包括藝術展覽、演唱會、奢侈品品牌時裝展以及其他長期性的世界級盛事。

另一方面,線上購物和生成式人工智能的興起,促使傳統零售商也利用線上平台來銷售商品和服務,零售商應善用數碼化和實施創新策略來優化客戶體驗,從而展現韌性和適應性。目前與香港零售業也面臨勞動力短缺的問題,為了提高營運效率,該行建議零售商考慮採用自動化和數碼化來創造價值。同時,不僅要採用針對Z世代的行銷策略,也要着眼於吸引中年和銀髮族顧客。

《公司條例》(第622章)
股本減少公告
根據第218條
HONGKONG KAIYUICHENG LIMITED
香港凱宇誠有限公司
(本「公司」)
商業登記號碼: 69020443
僅此根據公司條例第218條發出如下公告:
1. 公司成員通過特別決議批准減少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特別決議」)。
2. 特別決議於2024年1月29日通過,從而通過減少199,990,000港幣股本的方式,將本公司的股本從200,010,400港幣減至20,400港幣。
3. 特別決議以及根據《公司條例》第216(1)條作出的特別決議可於一般辦公時間於本公司位於香港灣仔灣仔道165-171號樂基中心15樓1512室的註冊辦公處查閱,直至特別決議日期後的第5個星期完結為止。
4. 任何沒有同意或沒有表決贊成特別決議的公司成員或公司的任何債權人,可在特別決議日期後的5個星期內,根據《公司條例》第220條向法院提出申請,要求撤銷特別決議。
日期: 2024年2月9日
HONGKONG KAIYUICHENG LIMITED
香港凱宇誠有限公司

公司條例(第622章)
MEIYANG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美陽注塑有限公司
茲通知,就公司條例第5部第3分部第2次分部而言,有關本公司將減少43,300,000港幣股本的特別決議已在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獲正式通過。
上述之特別決議及債權人陳述書會存放於Ys Consulting Limited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上環德輔道中259-265號海外銀行大廈15樓,由即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供任何人仕在辦公時間內查閱。
任何不同意特別決議的公司成員或債權人可在特別決議通過後的五個星期內,向法院提出申請,要求撤銷該項特別決議。
日期: 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
Tenma Corporation
股東

**清盤人令
公開招標**
一所位於旺角的健康檢查中心(包括多項優質的醫療設備、儀器、傢具、裝置和配件)現以公開招標方式出售。
截標日期: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下午5時正)。
如有興趣,請致電 2289 3714 (鄧小姐)或 2289 3272 (張先生)查詢詳情。

**申請新酒牌公告
FINEPRINT**
現特通告:黃玉如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電訊盈科中心地下7號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電訊盈科中心地下7號舖 FINEPRINT 的新酒牌。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駱克道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 2024年2月9日

酒牌廣告
申請新牌及續牌
熱線: 3708 3888
傳真: 2873 0009